

# 洛阳市公安局 2024 年刑事技术实验室所需 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合同补充协议

甲方：洛阳市公安局

乙方：郑州绍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签订了洛直政采招标新  
(2024) 0054 号第三标段《洛阳市公安局 2024 年刑事技术  
实验室所需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)。  
现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  
规,本着公平、公正、诚信的原则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  
本补充协议。

## 一、合同补充内容

### 1、补充试剂耗材清单如下: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型号	技术参数	数量	单价	总价
1	微量 试剂盒	中乔方舟 27A	1、200 人份/盒 2、包括以下 STR 基因座: D1S1656、D2S441、D2S1338、 D3S1358、D5S818、D6S1043、 D7S820、D8S1179、 D10S1248、D12S391、 D13S317、D16S539、D18S51、 D19S433、D21S11、 D22S1045、Amelogenin、 CSFIPO、FGA、PentaD、 PentaE、TH01、TPOX、vWA、 DYS391、DYS570、DYS576。	4	33500	134000

		3、试剂盒包含扩增前试剂、扩增后试剂、内标等全部组份。			
		4、试剂盒片段大小低于250bp的基因座不少于10个。			
		5、试剂盒包含2个或以上Y-STR基因座。			
总计					134000

2、以上清单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壹拾叁万肆仟(¥134000)元整人民币。

## 二、合同补充协议说明

1、本协议生效后,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,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除本协议中补充约定条款之外,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。

2、追加采购货品的规格型号,技术标准,质量保证期,供货时间等与原合同约定一致。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,解决方式与原合同约定一致。未明确约定事项,均按原合同相关条款执行。

3、本协议由双方签字且盖章后生效。协议书一式陆份,甲、乙双方各执叁份。

甲方: 洛阳市公安局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乙方: 郑州绍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